

简·爱

Jane Eyre



[英]夏洛蒂·勃朗特 /著
中外文学名著典藏系列

贾文浩
贾文渊 /译

北京联合出版公司

Charlotte Bronte

中外文学名著典藏系列

简·爱

Jane Eyre

[英] 夏洛蒂·勃朗特/著 贾文浩 贾文渊/译

北京联合出版公司

图书在版编目（CIP）数据

简·爱/(英)勃朗特(Bronte, C.)著；贾文浩，贾文渊译. —北京：北京联合出版公司，2012.7

(中外文学名著典藏系列)

ISBN 978-7-5502-0922-0

I. ①简… II. ①勃… ②贾… ③贾… III. ①长篇小说—英国—近代
IV. ①I561. 44

中国版本图书馆CIP数据核字(2012)第158832号

简·爱

出品人：王笑东

出版统筹：新华先锋

责任编辑：史媛

封面设计：天行健

版式设计：世纪文豪

责任校对：林丽

北京联合出版公司出版

(北京市朝阳区安华西里一区13号楼2层 100011)

北京鹏润伟业印刷有限公司印刷 新华书店经销

字数470千字 1092毫米×787毫米 1/16 29印张

2012年9月第1版 2012年9月第1次印刷

ISBN 978-7-5502-0922-0

定价：36.80元

未经许可，不得以任何方式复制或抄袭本书部分或全部内容
版权所有，侵权必究

本书若有质量问题，请与本社图书销售中心联系调换

电话：010-88876681 010-88876682

目 录

Contents

第一部

第一章	2
第二章	8
第三章	15
第四章	24
第五章	38
第六章	50
第七章	57
第八章	65
第九章	72
第十章	79
第十一章	88
第十二章	102
第十三章	112
第十四章	123
第十五章	135

第二部

第一章	148
第二章	157
第三章	175
第四章	187
第五章	197
第六章	211
第七章	232
第八章	239
第九章	249
第十章	268
第十一章	281

第三部

第一章	294
第二章	320
第三章	337
第四章	349
第五章	358
第六章	366
第七章	377
第八章	391
第九章	415
第十章	426
第十一章	436
第十二章	456

■第一部

Jane Eyre

第一章

那天是不可能再去散步了。我们早上已经到那片树叶早已落尽的灌木丛当中去闲逛过。没有客人的时候，里德太太的午饭总会开得很早，饭后，黑沉沉的乌云和那冰凉刺骨的冷雨被冬天凛冽的寒风刮了过来，要想再去户外活动已经是彻底不可能的了。

这倒令我很高兴。因为我向来都不喜欢长时间散步，尤其是在阴冷的下午。只要是想到要在冷飕飕的黄昏时分回家，手指与脚趾会被冻僵，我便会觉得非常可怕。并且还要挨保姆白茜的一通责骂，这些都让我觉得非常伤心。除此之外，我觉得自己的体质比不上里德家的约翰、伊丽莎和乔治伊娜这三个孩子，这又会令我在心里感觉到低人一等。

这个时候，约翰、伊丽莎和乔治伊娜正在起居室里面，围在他们母亲的身边。她在心爱的儿女们的中间，斜靠在壁炉旁边的一只沙发上，这个时候，他们既不争吵，也不哭闹，看上去，她是非常的幸福。她不让我同他们在一起玩，她说，她不得不让我同他们保持一段距离。说是她不能够给我这种特权，因为它原本是属于那些知足而又快乐的孩子们的，除非白茜告诉她，并且她本身也亲眼看到我在经过了认真的努力之后，确实变得天真、随和而又活泼可爱起来才行——或许那是一种比较轻松、坦率，也更加自然的东西吧。

“白茜怎么说你啦？”我问道。

“简，我可是一点都不喜欢刨根问底的人。另外，像你这样打断大人的话可是特别令人讨厌的。走开，找个地方在那儿坐着，将你的嘴闭上，等到你学会了说令人开心的话的时候再开口讲话。”

起居室的隔壁是一间很小的早餐室。我悄悄地躲了进去。屋里面有个书柜。很快我便找到了一本有着很多插图的书，拿着它爬到了窗台上面，然后盘腿坐了下来，拉上了厚厚的红窗帘。这样一来，我就像是躲进了神龛内一样，完全将自己给隐蔽了起来。

一折一折的红色窗帘将我右边的视线全都挡住了，但我的左边却是那透明的玻璃窗，既能够令我免受十一月寒冷气候的侵害，又能够让我领略到室外的景象。在阅读当中翻动书页的时候，我举目扫视了一下窗外那个冬天午后的景色。只见远处的景物全都笼罩在一片淡淡的白色雾霭当中，眼前是那湿漉漉的草坪以及遭受过暴风雨袭击的灌木，还有那连绵不断的雨丝被一阵阵呼啸着的狂风刮得飘摇不定。

我的视线又被收回到了手中的书上来，我正在看的是一本比尤伊克的《英国鸟类史》，总体来说，我不太喜欢上面的文字，不过，尽管那时我还是个孩子，但有几页说明也并没有被我当做空白页翻过去。它主要描写的是海鸟的栖息地，提到了只有那些“孤寂的岩石与海岬”是海鸟们经常光顾的地方。书中还提到了挪威海岸自南端的林蒂斯内斯——或称为纳斯——到北角遍布着许许多多的海岛：

在那里，北冰洋卷起巨大的旋涡，
小海岛承受着四周海浪咆哮凄楚的拍击，
大西洋激起的滔天巨浪，
泄入了暴风雨摧残着的赫布里底群岛。

我也注意到了书上所提到的许多荒凉海岸：西伯利亚、拉普兰、斯匹次卑尔根群岛、冰岛、新地岛和格陵兰，那里是“非常广袤的极地、荒芜人烟的地带、冰雪库，持续了无数个世纪的隆冬令它变成了一片坚实的冰原，那一座座白皑皑的冰峰，高得如同阿尔卑斯山一般，环绕着北极，积聚起了威力极大的严寒”。在我的脑海当中对那种死寂的白色世界产生出了一种朦胧的概念，就如同孩子们心目当中那许多的似懂非懂的概念一样，然而却又生动得出奇。这几页说明文字同紧接着的插图相关联，插图特别地将傲然屹立在海边、承受着浪花飞溅和惊涛骇浪的岩石强调了出来；还突出了搁浅于荒滩上面的破船，和像鬼魂一般的从云缝中间对一条正在下沉的孤船进行着窥视的月亮。

我不能够清楚地将我对那种景象的感觉表达出来，可我觉得那就像是一个孤寂的墓地，有着刻满铭文的墓碑林立在那里，除此之外还有一扇大门、两棵树、围着的断垣，似乎我是在从非常低的地方观看，那初升的月亮将昏暗的夜色带了过来。

凝滞的海面上，那两艘轮船显现了出来，我感到那便是海中的幽灵。

魔鬼自背后将窃贼的背包按住了——那可真是一个可怕的景象，我连忙将那一页翻了过去。

还有一幅景象：有一个头上长着角的怪物黑黢黢地高坐在岩石上面，正在望着远处一群围在一个绞刑架前的人们，这也真是一幅很可怕的景象。

每一幅插图都在讲着一个故事。对于我这样一个理解力还并不强，感情也还算不上细腻的孩子来说，那全都是一些神秘而又饶有趣味的故事。在冬天的夜晚，如果有时候白茜的兴致突然来了，就会将熨衣服用的桌子挪到婴儿室的壁炉前面，让我们围坐到她的身边，一边熨烫着里德太太的那些带有花边的、褶皱的睡衣睡帽，一边满足着我们这些孩子想要听故事的欲望，来讲一些爱情或是冒险故事。这些故事当中有些选自古老的童话或歌谣，后来我才清楚，有的是选自《帕美拉》^[1]与《莫兰伯爵亨利》。

我低头读着自己膝头上面这本比尤伊克的书，心里感觉非常愉快，至少有能够让我感到愉快的地方。这个时候，我什么都不怕，只怕有人回来打扰我。但是打扰却来得太快了——早餐室的门被人打开了。

“嘿！倒霉丫头！”这是约翰·里德的声音。他停顿了一下，很显然，他认为屋子是空的。

“她躲到什么鬼地方去啦？”他继续说道，“利兹^[2]！乔琪^[3]！”

“琼^[4]不在这里。你们去告诉妈妈，就说她跑到外面淋雨去了——这个该死的畜牲！”

“幸亏我将窗帘拉上了。”我想。真希望他不要发现我躲藏在这里。约

[1] 1740年，英国著名作家塞缪尔·理查逊所创作的家庭伦理小说。

[2] 伊丽莎的昵称。

[3] 乔治伊娜的昵称。

[4] 简的别称。

翰·里德自己倒是也发现不了。他的眼光与头脑全都不够敏锐。不过伊丽莎将头探进门内看了一下，便立即开口说道：

“杰克^[1]，她一定在窗台上面，一定是这样的！”

我立刻便走了出来，因为一想到自己会被那个叫做“杰克”的从窗帘内拖出来，我便吓得浑身发抖。

“有什么事吗？”我怯生生地问道，态度有些尴尬。

“要说‘您想要什么，里德少爷’？”对于我的问话，他如此回答，“我要你上这里来。”他坐到了一把扶手椅的上面，做了个手势，表示要让我走到他的身边，站在那里。

约翰·里德是一个十四岁的小学生。他要比我大四岁，那个时候我才十岁。他长得过于肥壮了，同他的年龄极不相称；他的皮肤色素沉淀，显得特别不健康；宽阔的脸盘上面长满了横肉，四肢粗壮并且手脚肥大。他在吃饭的时候向来都是狼吞虎咽的，结果便养成了一副很坏的脾气，长了一对目光朦胧的眼睛，还积攒了一脸松弛下垂的横肉。本来这个时候他是应该待在学校的，但是他的妈妈说他“身体虚弱”，要将他接回来过上一到两个月。学校的老师迈尔斯先生非常肯定地说，只要家里将几块甜点心和糖果给他送去，他是肯定会平安无事的。不过对于如此刺耳的说法这位母亲却根本就听不进去，她宁愿相信自己的柔肠，觉得约翰脸色不好是由于学习用功过度，或许还是由于过分想家。

对自己的母亲和姐妹，约翰并没有多少感情，对我则是满怀憎恶。他欺负和虐待过我，每星期不止两三次，每天也不止一两回，他在不断地找茬儿来找我麻烦。我的每一根神经都对他感到害怕，一见他走近，我骨头上面的每一块肌肉都会被吓得收缩起来。有时候，我会被吓得不知所措，这是因为我不管受了他的恐吓还是折磨，都没有地方去申诉。仆人们不愿意站在我这一边，因为他们不想得罪自己的少爷；每当遇到了这种事情，里德太太都会装聋作哑，虽然他经常会当着她的面对我打骂，但是她既看不到自己的儿子打人，也听不到他的咒骂。但是，他背着她打我的次数要更多一些。

我已经习惯于对约翰表示服从了，于是便走到了他的椅子跟前。他朝我将舌头长长地伸了出来，如果伸得再长一些的话就要拉伤舌根了，他就这样将舌头一

[1] 约翰·里德的昵称。

直伸了有三分钟之久。我知道他立刻便要动手打我了，尽管很害怕，但是心里还是在对他所扮出的那副令人作呕的丑陋嘴脸嘲笑。我不清楚他是不是将我的这种想法看了出来，因为他二话没说，突然便朝我狠狠地打了过来。我踉跄着倒退了几步后才站稳，站在离他的椅子有一两步远的地方。

“打你是因为你刚才对妈妈的态度无理，”他说，“因为你鬼鬼祟祟地躲到窗帘的后面，还因为你眼睛里面露出那种该死的神气足足有两分钟，你这只老鼠！”

我已经听惯了约翰·里德的漫骂，从来都没有想过要去回嘴。我担心的是怎样来承受侮辱过后那肯定会接踵而来的殴打。

“你躲在窗帘后面做些什么？”他问道。

“我在读书。”

“将书拿过来。”

我回到窗前将书取了回来。

“你没有权利动我们的书。妈妈说过，你是一个依靠别人来养活的人。你没有钱。你的爸爸没有给你留下一个儿子。本来你应该去讨饭才对，而不应该在这里和我们这种上等人家的孩子们共同生活，不该跟我们吃同样的饭，穿用我妈妈的钱买来的衣服。我必须要教训教训你，看你还敢不敢再去乱翻我的书架，那些书全都是属于我的。整个房子都是属于我的。反正用不了多少年便全归我了。去，站到门口去，别靠近镜子和玻璃。”

我不清楚他的用意，便按照他的话去做了。但是，一见他将那本书举起来做出投掷状，我便本能地尖声喊叫着朝旁边闪了闪身，但是已经来不及了，那本书正好打到了我的身上，我倒了下去，脑袋撞到了门上面，碰破了，伤口处鲜血直流，疼得简直就像是刀割一样。我的惊恐早已经越过了顶点，被其他的各种情感替代了。

“恶毒残忍的小子！”我说，“你简直像是一个凶手——你就像是一个鞭笞奴隶的坏蛋——你就像是那些罗马的皇帝！”

我曾经读过歌尔斯密^[1]的《罗马史》，在脑子里面已经形成了自己对尼

[1] 英国小说家、诗人、剧作家，著有小说《威克菲牧师传》、长诗《荒村》等。

禄^[1]、卡里古拉^[2]等皇帝的看法。在心里面，我默默地将他和他作过比较，但是却从来都没有想到过会大声地讲出来。

“你说什么！你在说什么！”他喊道，“你竟然敢这样对我说话？伊丽莎，乔治伊娜，你们可是全听见了吧？我不去告诉妈妈才怪呢。但是首先我要……”

他径直朝我冲了过来。我感觉到他抓住了我的头发和肩膀。这时，他也发现了自己正在和一个不顾死活的东西进行搏斗。我是真的将他当成了暴君和凶手了。我感到有一两滴血在从我的脑袋上面顺着脖子流下去，还能够感觉到有一种刀割般的疼痛。当时，这些强烈的感觉压过了恐惧，我便开始疯狂地同他正面交锋。我已经记不清当时是怎样用手打的了，但是他嘴里却在不断地大声骂着我：

“老鼠！老鼠！”马上便有人替他求援，伊丽莎与乔治伊娜跑着去找里德太太，她已经上楼去了，这时连忙赶到了出事地点，白茜和她的使女阿博特跟在她的身后。我们被拉开了。我听见有人在说：

“天哪！天哪！简直是发了疯，居然扑过去打起约翰少爷来啦！”

“这疯劲可真是少见啊！”

里德太太这时候将话茬儿接了过去：

“把她拉到红屋子里面，锁起来。”我感到四只手立刻便抓到了我的身上，不由分说，将我拖上了楼去。

[1] 古罗马皇帝，以残暴闻名。

[2] 古罗马皇帝，以残暴闻名。

第二章

一路上我在不断地反抗。在我来说，这可真是头一次，白茜和阿博特对我的恶劣印象也因此而大大地加深了。事实上，我做得确实有些过火，或者就像法国人经常说的那样，有些超出了自己的常态。我意识到了，片刻的反抗过后，难免会遭到异乎寻常的惩罚，我就和那些奋起反抗的奴隶一样，在绝望当中打定了主意，要将反抗进行到底。

“将她的胳膊抓住，阿博特，看起来她简直就像是一只疯猫。”

“真是无耻！可真是无耻！”这位使女说道，“多吓人呀，爱小姐，你居然动手去打一位绅士，打你恩人的儿子！打你的小主人！”

“主人！他为什么是我的主人？难道我是一个仆人吗？”

“你并不是仆人，但是你却连个仆人都不如，你要靠人家养活，却什么活儿都不做。去，坐在那里好好反省一下你自己的恶劣行为吧！”

这个时候，她们已经将我拖进了里德太太指定的那间屋子，将我按到了一个凳子上面。我挣扎着想要跳起来，但是她们那两双手立刻就把我抓住了。

“如果你不规规矩矩地坐在这里，就要将你绑起来，”白茜说道，“阿博特小姐，把你那吊袜带借给我用一下，我的这根她一挣扎便会断了。”

于是阿博特小姐便动手从她那肥胖的腿上将那根要用的带子解下来。她们所做的这些捆绑的准备活动，以及当中又增加的一层羞辱，反倒稍稍平静了一些我的激动。

“别解了，”我喊道，“我不动了。”

为了向她们作出保证，我用双手紧紧地抓住凳子。

“记住你不能动。”白茜说道。等她确定我是真的屈服了、平静了，才将手松开了，不再抓着我。然后，她与阿博特小姐交叉着胳膊在那里站着，恶狠狠地望着我的脸，目光当中满是狐疑，就好像不相信我是一个正常人似的。

“以前她从来都没有这样干过。”最后白茜转向了那个使女说道。

“但是她心里却早就想这么干了，”使女这样回答道，“我经常对太太谈起自己对这个孩子的看法，太太也非常同意我的意见。她是一个小滑头。我还从来没有见过像她这样小小年纪的小女孩有如此狡猾的。”

白茜没有去接她的话，但是没过多久便冲我说道：

“小姐，你应该放明白一点，你受着里德太太的恩惠，是她将你收养了。如果她要将你撵出门，你便只好进贫民院了。”

听到这话，我什么都没有说。对于我来说，这些话一点儿都不新鲜。自从我开始记事起，所听到的话里便都有这种暗示。这种指责我要依靠别人养活的话，早已经成为了随时会在我耳朵内嗡嗡作响的一种陈词滥调了，听上去令人感到痛苦难忍，不过我听起来却感到似懂非懂。阿博特也附和道：

“你可不要以为太太好心让你和里德家的小姐、少爷们在一起生活成长，自己便和他们是平等的。将来他们会有很多钱，但是你却一个儿子都不会有。处在这个地位上，你便要低声下气、凡事都顺着人家才行。”

“我们和你说这些话可全都是为了你好，”白茜补充道，声音一点都不粗暴，“你应该学得乖巧有用一些，因为那样的话，或许你还能够永远地住在这里。不过，要是你再这样由着性子撒野，太太是一定会将你打发走的，这点我能够肯定。”

“再者说啦，”阿博特小姐说道，“上帝是会惩罚她的。就在她大发牢骚的时候，上帝便会突然间要了她的命。到那时，看她能够去哪里。得啦，白茜，咱们让她在这里待着吧，我可不想获得她的好感。等到你独自一人待着的时候，就来作祷告吧，爱小姐。如果你不忏悔，肯定会有个东西自烟囱里面爬进来将你抓走。”

她们走了，随手将门关上，并且还上了锁。

这间红屋子是一个备用的屋子，很少有人到这里来过夜，其实在我看来，从来没有人在这个屋里睡过觉，除非是偶尔有大批客人来到盖茨海德府上，才有必要用到屋里的全部住宿设施。但是，这却是整个宅子当中最宽敞、最堂皇的一间屋子了。里面摆着一张大床，在床的四角有着粗大的红木床柱与床樟架，上面

挂有深红色的床幃，活像是立在地板上面的一顶大帐篷。在屋子的两个大窗户上面，百叶窗一直都是关着的，窗户上半部掩着的窗帘和床幃所用的料子是一样的，图案和花样都相同。地毯也是红色的，在床脚的小桌上面铺着一张深红色的台布，而墙壁的颜色则是一种非常柔和的黄褐色，在上面还略微带有一抹粉红色。大衣柜、梳妆台、椅子等，都是用磨得油亮油亮的老红木做成的。在周围这些深色的环境中，蒙着床上高高堆起的一大摞褥垫、枕头，马赛出产的雪白床罩，显得格外耀眼。毫不比床罩逊色的是摆在床头的一把坐椅，上面也铺着雪白的坐垫，前面摆着一个脚凳。我望着它，觉得它简直就像个白色的王室宝座。

这个屋子常年不生火，所以现在十分寒冷。而且离婴儿房和厨房很远，所以周围一片死寂；又因为几乎没有进来过，所以气氛十分肃穆。基本来说，只有使女每星期六来这里，从镜子上和家具上擦掉积攒了一个星期的尘土。里德太太隔上好久才会来一次，对大衣柜当中某个秘密抽屉内的东西进行查看，她将各种写在羊皮纸上面的契约、自己的首饰盒，还有自己亡夫的一幅小画像藏在里面。这间红屋子的秘密就在于她的亡夫，他简直就像是一个不祥的咒语，将这间堂皇的屋子变得阴森而又凄凉。

里德先生已经去世九年了。他便是在这间屋子里咽气并入殓的，殡仪馆的人便是从这里抬出了他的棺材。自从那天开始，这间屋子便笼罩在一种凄惨而又阴郁的气氛当中，因此几乎没有人敢贸然闯进来。

白茜同那个狠心的阿博特离开我时，我纹丝不动地坐在了一个座位上面，那是被放在大理石壁炉旁边的一个软垫小凳。床就在我面前耸立着。我的右手边是一个高大而又黝黑的大衣柜，那暗淡的光线以及斑斑驳驳的反射光，令柜子表面的光泽看起来有些奇怪。我的左手边便是那两扇被遮挡起来的窗户。在两扇窗户之间有着一面大镜子，里面映出了这张大床和这间屋子的景象，令一切全都显得更为肃穆。我不能够肯定她们是真的把门锁上了，等我敢于走动的时候，便站起身来，过去试试。天哪！真的是被锁上了，锁得简直比监牢还要严实。回到凳子那儿的途中，我只能自那面大镜子前经过，我那好奇的眼光不由自主地对镜子深处的景象进行着探索。里面的空幻影像要比现实更为阴暗冷酷。里面那古怪的小家伙的眼睛在直勾勾地盯着我看，幽暗当中，她那苍白的面孔与胳膊很是显眼，一片死寂当中，只有她那双惊恐的眼睛在闪烁、转动着，看上去她简直像是一个真正的幽灵。在白茜晚上所讲的故事当中，一再会有自泥沼地的荒草丛中爬出来

的半仙半妖的小妖精，将赶夜路的行人挡住。镜子内的这个影子肯定是一个小妖精。我重新坐回到那个小矮凳上。

这个时候，我开始变得迷信起来。不过这迷信还没有彻底将我吓垮。我的血还是热的。如奴隶造反一般的心情依然在我的心中激荡，令我觉得痛苦，我要先同那波涛汹涌的回忆较量一下，才能最后向这个可怕的现实屈服。

约翰·里德的种种强暴肆虐，他那姐妹们的种种骄傲冷漠，里德太太的那种种憎恶，还有仆人们的种种偏心，此刻全部都在我那混乱的脑子里面翻腾了起来，这就好像搅浑了一口老井的沉渣那样。为什么我总是受苦，总要挨打和挨骂，为什么永远都会遭人谴责呢？为什么我永远都无法得到人们的欢心呢？我想讨好别人怎么总是白费心机呢？伊丽莎任性而又自私，却受到人们的尊敬。乔治伊娜被惯得没有样子，脾气凶狠而又毒辣、吹毛求疵、蛮横无理，但是大家却全都纵容她。大概是因为她长得很美，红扑扑的脸颊与金黄色的鬈发令人看了心里感到高兴，因此便对她的每一个缺点都表示了原谅。约翰横行霸道，任何人都不敢对他说半个不字，就更不用说对他进行惩罚了。他将鸽子的脖颈扭断，害死小孔雀，放狗去咬羊，还偷摘温室内种植的葡萄，弄烂花房内最珍贵花草的蓓蕾。有的时候，他还管他的母亲叫“老姑娘”，对她母亲的黑皮肤进行辱骂，其实他自己的肤色和她的一样。对于母亲的吩咐，他都是公然地不予理睬，还经常将她的丝绸衣服撕破或是毁坏，但即便是这样，约翰却仍旧是他目前的“心头宝”。而我呢，任何事情都不敢做错。我将自己该做的每件事情全都努力完成。但是从早上直到中午，从中午直到晚上，总是会有人说我淘气、讨厌，会骂我老是阴沉着脸，行为鬼鬼祟祟的。

我挨了约翰的打，跌倒在地上，直到现在脑袋还疼得厉害，还在流着血。但是谁都不会因为他粗暴地动手打了我而去责备他。我为了防止以后他再对我进行无理的殴打，便和他扭打了一下，于是大家便都一股脑儿地朝我扑了过来。

“不公平！这不公平！”我的理智在呼喊。在痛苦的刺激下，我的理智在一时间开始变得成熟起来，开始发挥着自己的思考能力。我下定决心要采取某种奇特的方法，来将这种难以忍受的压迫摆脱掉——比如说逃走，如果逃不掉的话，便不吃不喝，让自己饥渴而死。

那个不幸的下午，我的灵魂是多么的惊恐慌惚啊！我的整个脑海全都是一片混乱，我的心中充满了反抗的意志。但是，这场精神上的搏斗却又是在那种黑暗

以及愚昧当中进行的。我无法回答自己的内心不断提出的一个问题：我究竟为什么要受这样的苦？如今，时隔……我不准备将隔了多少年说出，我才将一切都看得清清楚楚。

在盖茨海德府内，我是一个并不协和的音符。我同那里的任何人都不具有共同点。我同里德太太以及她的孩子们没有丝毫相同之处，同她宠爱的仆人也合不来。他们全都不爱我，其实，我也不爱他们。他们不可能去爱一个和他们没有相同点的人。我和他们不属于一类，在脾气、能力以及爱好方面都同他们恰好相反；对于他们，我没有任何用处，不会去迎合他们的趣味，不能够增加他们的乐趣；对于他们来说，我是眼中钉，心中对于他们的不公平对待怀有愤慨，对于他们的见解日渐鄙视。我清楚，如果我生得漂亮迷人，或者是生性聪明活泼，喜欢顽皮嬉戏，那么尽管仍旧是寄人篱下，里德太太见到我或许也会稍微比现在要高兴一些；她的孩子们或许对我会像对待伙伴那样，能够真诚一些；仆人们也不至于老是让我在婴儿室里面替人受苦了。

时间已经过了四点钟，光线已经开始自红屋子里面消逝了，阴沉沉的下午逐渐变成了凄凉的黄昏。我听到雨滴在不住地抽打到楼梯口的窗户上面，风还在宅子后面那树丛间呼号，我的体温也在一度一度地往下降，最后简直冷得就像是一块顽石，我的勇气也正在沉沦。我那习以为常的屈辱感、不自信，和无可奈何的沮丧，就像是冰块一样，浇到了行将熄灭的怒火堆上面。既然大家都在说我坏，大概是我真的不好吧。我刚才转的是一个什么念头啊，要将自己饿死？那肯定是一个罪过。我配不配去死呢？那盖茨海德教堂圣坛下面的墓穴是否是个迷人的去处呢？人们曾经对我说过，里德先生便葬在那样的墓穴里面。这个念头又令我回想起他来，我是越想越害怕。我已经记不起他的模样了，不过我清楚，他是我妈妈的兄弟，是我的亲舅舅，我清楚，是他将我这个无父无母的孤儿领养在了自己的家里，我还清楚，在他临终的时候，他让里德太太许诺，要把我当做自己的亲生女儿一样养大成人。或许里德太太是认为自己已经遵守了这个诺言，我敢说，她肯定是这样想的，至少她会认为在自己的本性范围内是遵守了诺言的。毕竟，她怎么会去喜欢一个在丈夫死后便同她没有任何关系的外人呢？勉强许下的一个诺言，结果却不得不在它的束缚之下，硬着头皮去为一个打心底里感到厌恶的孩子做母亲，还得忍受一个无法接受的陌生人永远插足在自己家，这份罪肯定特别难受。